

贵州省民族工作大事记

(1949年—1991年)

贵州省民族事务委员会政策研究室 编

贵州民族出版社

贵州省民族工作大事记

(1949年—1991年)

贵州省民族事务委员会政策研究室 编

贵州民族出版社

黔新登字(90)04号

贵州省民族工作大事记
(1949年—1991年)

贵州省民族事务委员会政策研究室 编

贵州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1/32 印张：15.5 字数：387千字

1992年12月第1版 1992年12月第1次印刷

ISBN 7-5412-0303-3/Z·5

印数 1—1000册 定价：7.00元

贵州省民族工作大事记

(1949年——1991年)

编辑人员名单

审 稿：李仁山
刘广洛

主 编：龙国辉

副 主 编：黄恺新
戴志强

编撰人员：龙国辉
黄恺新
戴志强
胡金海
黄家逊

责任编辑：谭良洲



1958年毛泽东主席接见“五一”观礼团时与贵州代表亲切握手。



1960年4月，周恩来同志到贵州视察，亲切勉励全省各族人民：“贵州山川秀丽，气候宜人，资源丰富，人民勤劳。只要贵州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加强团结，努力工作，那么，贵州的社会主义建设必将后来居上，大有希望。”



1960年3月，朱德同志到贵州视察时参观贵州博物馆。

(孙峰鸣 摄)



1958年11月，邓小平同志到贵州视察工作。

(南沙 摄)



1991年12月，江泽民总书记视察贵州民族学院。

(贵州民族学院院办公室供稿)



1991年12月江泽民总书记到贵阳市花溪区高坡苗族乡视察。

(彭年 摄)



1991年2月，李鹏总理视察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时
到农民家中访问。

(王正雄 摄)



省召开的表彰大会民族团结进步先进集体先进人物

(高 聪 摄)

前　　言

一、《贵州民族工作大事记》记录了1949年至1991年贵州民族工作和民族自治地方工作的各个方面和各个领域的大事情，党中央和国务院以及贵州省委、省人民政府对民族工作作出的重大决策、决议和指示，党和政府有关民族方面的政策、法令、条例和规定，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省委省政府有关领导同志对民族工作和民族自治地方工作的指示等。是一本研究贵州民族问题、党和政府的民族政策在贵州贯彻实施情况的重要参考书。

二、本书以马列主义民族观为指导，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实事求是地对事情本来面目作客观的记述。对有关民族工作的重要会议、文件、讲话、事件、文章，本书采用实录或节录办法记述。

三、为有系统地反映解放以来贵州民族工作的历史进程，本书采用编年体记述。为方便各有关部门对民族自治地方经济发展情况的了解，以及科研、教学等单位进行比较，本书在每年的年末，还刊录了反映民族自治地方主要社会经济指标的统计资料。

四、为了便于比较，统计数据一律采用省统计局公布的指标，范围包括3个自治州、11个自治县，年末工农业总产值为1980年不变价格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

五、民族工作涉及面广，解放以来各地区各部门均做了大量工作，由于时空跨度大，占有资料所限，编辑中难免有疏漏和错误，请读者给予批评指正。

贵州省民族事务委员会政策研究室

1992年10月

目 录

(695).....	695
(696).....	696
(697).....	697
(698).....	698
(699).....	699
1949年.....	(1)
1950年.....	(5)
1951年.....	(32)
1952年.....	(58)
1953年.....	(73)
1954年.....	(89)
1955年.....	(100)
1956年.....	(123)
1957年.....	(177)
1958年.....	(198)
1959年.....	(207)
1960年.....	(213)
1961年.....	(218)
1962年.....	(221)
1963年.....	(228)
1964年.....	(234)
1965年.....	(239)
1966年.....	(249)
1967年.....	(255)
1968年.....	(257)
1969年.....	(259)
1970年.....	(261)

1971年	(263)	
1972年	(265)	
1973年	(268)	
1974年	年 月	(270)
1975年	(272)	
1976年	(274)	
1977年	(277)	
1978年	(279)	
1979年	(284)	
1980年	(291)	
1981年	(308)	
1982年	(335)	
1983年	(360)	
1984年	(368)	
1985年	(387)	
1986年	(399)	
1987年	(413)	
1988年	(433)	
1989年	(446)	
1990年	(453)	
1991年	(470)	
(471)	平4001	
(472)	平3801	
(473)	平3201	
(474)	平1601	
(475)	平8001	
(476)	平8001	
(477)	平8001	

1949年

10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五兵团遵照毛主席、朱总司令“解放一切尚未解放的国土”的命令，加紧向大西南进军。11月10日，中央批准成立了中共贵州省委，并随军行动。省委与五兵团在进军途中举行联席会议，确定了入黔工作方针：配合部队接管贵州，支援解放大西南，肃清匪特，建设新贵州。

10月

10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成立。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五兵团正在积极地准备向大西南进军的工作。贵州是一个多民族省份，当人民解放军与人民政府未进入贵州前，在中央及二野指示下，即十分重视贵州少数民族工作，规定了做好民族团结工作作为解放贵州的重要任务。在思想上教育广大干部战士要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重视少数民族工作。在政策上具体规定：如当时在汉人聚居地区已停止使用白银改用人民币，而规定少数民族地区仍可流通白银。在汉人地区可就地筹粮借款，但对少数民族地区则确定不筹不借，战士背粮驮粮；为彻底肃清国民党残余力量，对原乡、保武装一律收缴，而对少数民族武装，只要不进行破坏和抵抗者均予保留。并制定了和少数民族相处的纪律，多方调查少数民族需要，干部战士都准备了送给少数民族的礼物：针线、盐巴等。

11月

11月4日 中共贵州省委在湖南芷江举行会议，研究解放贵州的军事部署和其他问题，并作出了相应的决定。

中国人民解放军入黔部队解放天柱县城。

11月7日—14日 玉屏、三穗、镇远、岑巩、施秉、黄平、铜仁、松桃、余庆、炉山、瓮安、平越（今福泉）、麻江、贵定、龙里15个县城及部份区乡相继解放。

11月18日 中共贵州省委在黔东南炉山县召开会议，作出关于接管工作方针、任务和组织力量的决定。

12月

12月10日 关岭县获得解放。

12月17日 威宁县获得解放。

12月18日 湘黔公路恢复全线通车。

12月21日 镇宁县获得解放。

12月22日—12月底 兴义、兴仁、普安、望谟、册亨、安龙、贞丰、晴隆、道真等县相继和平解放。

12月22日—29日 中共贵州省委召开首次地委书记联席会议。各地委汇报了接收工作。苏振华作了入黔以来的情况和今后工作问题的报告。报告指出，今后工作总的方针是：依靠基本群众，争取与团结各阶层一切愿意与我们合作的人士和少数民族，肃清敌人残余势力及匪特活动，建立革命秩序，恢复工商业，完成征收任务，开展贸易税收工作，为将来发动群众搞生产作准备。报告在讲到少数民族问题时指出：进入贵州后，对少数民族工作都注意了，并做出了成绩，这是好的。但有些地方则表现有些过分。如贵阳市庆祝解放游行时，原拟定将少数民族列入工人先头（已纠正），这种位置的排列是不对的。目前，我们对少数民族的

政策，基本方针是“一律平等”、“团结互助”、“友爱合作”，既反对大汉族主义，也反对狭隘民族主义，所谓一律平等，主要表现在各种政策、法令上之平等。但在少数民族之风俗习惯上应特别尊重。今后应加强少数民族工作，省要成立少数民族事务委员会，培养少数民族干部，在文化上、经济上、政治上帮助他们彻底解放与提高，苗民占多数的区域政权，可由苗民任正职，苗民占少数的区域，任副职。最后，我们对少数民族了解还很少，今后我们应继续进行调查了解工作，以作为我们确定政策的基础。

12月26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举行茶话会，招待各族各界代表，宣布省人民政府成立（下设民政、财政、教育、建设、工商、公安等办公室）。苗、彝民族代表在庆祝贵州省人民政府成立的贺幛上写着：“今天人民政府成立了，在贵州历史上已换了新的一页，我们谨以十二万分的热忱，恭录共同纲领第六章，以代我们的祝词：‘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各民族一律平等，实行团结互助，反对帝国主义和各民族内部的人民公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为各民族友爱合作的大家庭……’”苗、彝民族代表梁聚五、刘荣鑫激昂慷慨地说：过去国民党反动派对广大人民实行了残酷的摧残，苗、彝民族更加遭受迫害；今天，共产党、人民解放军解放了我们，我们感到无限的兴奋。今天，贵州省人民政府成立了，我们表示竭诚拥护。谈到今后工作时，梁聚五殷切希望各阶层广大人民，共同努力，协助人民政府开展支援前线、安定社会秩序、肃清匪特、稳定金融物价等工作。

12月27日 贵阳市军事管制委员会文教接管部召集驻军各文工团长、宣传科长及市区各学校代表开会，准备扩大宣传。会议确定，宣传的内容包括：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刘、邓两将军忠告西南国民党军政人员的文件；人民政协共同纲领中的经济政策、文化政策、民族政策以及共产党、人民解放军及人民政府的其他各项政策、法令等。

12月28日，《新黔日报》报道：普定县人民政府工作人员广泛宣传共同纲领，听说国内各民族一律平等的民族政策后，苗、彝民族同胞表示竭诚拥护。离城80余里的某地苗胞，因当地匪特尚待肃清，群众不便公开组织，一位姓张的苗胞便一夜没睡觉，跑到附近10几个村庄通知他的同族，集合了13人，分散成三两人一组，暗藏特制的锦旗，先后向城里赶去。到城边时，才排成队伍，扛着一面写着“促进大同”四字的大旗，敲锣打鼓地走进人民政府。县政府和苗胞开了个亲密团结的座谈会，表示今后苗汉一家、政民一家，有事情请大家直接来商量。临走前，县政府赠送苗胞60斤大米。

本年，贵州少数民族人口347.08万人，占全省总人口的24.5%。少数民族地区（指1990年底止的民族自治地方区域）总人口600.04万人，其中农业人口564.44万人，占94.07%，非农业人口35.60万人，占5.93%。工农业总产值60642万元，其中工业总产值1822万元，农业总产值58820万元（均按1980年不变价格计算，下同），在工农业总产值中，农业占97%，工业占3%。人均工农业总产值101.06元，其中人均工业产值3.03元，农业产值98.03元。粮食总产量133.74万吨，人均产粮222.9公斤。油料总产量9603.68吨，烤烟3899.75吨，生猪年末存栏头数133.48万头。

1950年

中共贵州省委和中国人民解放军五兵团抽调干部1400余人，组成工作队分赴农村，发动与组织农民进行剿匪、征粮和春耕生产。

中央访问团第三分团于8月14日抵达贵阳，慰问贵州各少数民族，宣传党的民族政策，并赴少数民族聚居地区调查了解各少数民族的历史、文化、习俗和少数民族人民的生产、生活情况。

贵州省人民政府于12月9日，召开第八次行政会议，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少数民族地区工作的指示》和《关于少数民族社会改革问题的决议》。

1月

1月5日 《新黔日报》报道：苗、彝民族知识青年纷纷要求学习新知识，踊跃投考各革命干部学校。现已有顾静宁、姚心宇等20余人考入二野军大五分校第二总队；邹扬等5人考入贵州省革命干部学校；龙正学、施培中等10余人参加新民主主义讲座听讲。青岩、花溪等地的许多苗、彝青年也正准备来筑投考革命干校和军大五分校。

1月10日 贵州省贸易总公司成立。全省8个专区贸易分公司相继成立，贵定、惠水、独山、黄平、玉屏等20多个县设立贸易组，出售日用品，收购农副产品。

1月18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收复锦屏县城。

1月22日 贵州苗族代表梁聚五、李儒云、杨汉先、张超

伦、林壬、龙正学、施培中、王玉玺、潘世昌、吴炳江，彝族代表卢亮明、陈光裕、罗济民、邹扬、姚心宇（现为水族）、陈永康（现为布依族），回族代表：周鹏飞、杨家本、姜旭皋等人联合发表通电与声明：拥护中央人民政府的外交政策，谴责美帝国主义支持国民党残余势力的代表留在联合国安理会，非法占据中国的席位。

1月28日 《新黔日报》报道，贵阳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与人民政府公布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名单，机关团体选举代表117人，邀聘各界代表共计149人，其中，少数民族代表共10人，他们中有苗族代表李儒云、林壬、刘荣鑫、张超伦、杨汉先；彝族代表陈永康（现为布依族）、安瑞琮、邹扬；回族代表苏旭高、杨念铭。

1月31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会议原则通过省农林处提出的《贵州省1950年度农业生产工作计划草案》。《草案》提出：1950年的粮食产量必须保持常年平均原有的水平（约5000万市石），其他的生产应根据适地适时的原则进行（绝对禁种鸦片）。具体办法中规定，在特用作物方面——以棉花、烟草、油菜、苧麻为主，本省极端缺棉，衣被原料，不敷甚巨，多数人民迫切需要，省内尚有局部较宜植棉地区，如印江、岑巩、贞丰、罗甸、紫云、关岭、望谟、册亨、榕江、荔波、施秉、从江、麻江、炉山、镇远、三穗、天柱、锦屏等26县，应将所有适棉地区尽量植棉，约能种40万亩，可收皮棉400万斤，政府为了奖励棉农，可提高棉的比价，抵缴公粮。烟草以提高品质，供给本省需要为目标，除由技术机关专做提高品质之试验要求外，决定贵定、平越（现为福泉）、瓮安、麻江、黄平、龙里、惠水、炉山（现为凯里市）、施秉、贵筑（现为花溪区）等18个产烟县份，专派技术人员进行督导和调查工作。在农田水利方面，本年度先从事修整及保护原有工程，一是贵筑县中曹司灌溉工程，一是惠水县涟江灌溉工